

# 最新装修合同项目名称实用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一

受委托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室内装修、装饰的特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所列工程项目的装修、装饰设计解决方案等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照履行。

一、 工程项目说明:

2. 工程项目地点:

3. 工程项目使用面积:

4. 设计内容包括:

二、 设计收费方式:

1. 本委托设计合同设计费按/平米计取，设计费总额币大写(设计费总额最终按实地测量面积结算)。

2. 甲方于签订委托设计合同时支付设计费总额的万元。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确定后，甲方按实地测量面积支付设计费总额的，共计万元，乙方进行整套图纸的绘制。整套图纸绘制完成交给甲

方使用，甲方按实地测量面积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共计 万元，即支付完全部设计费用。

### 三、 设计时间周期：

1. 乙方签订委托设计合同后进行实地测量，并在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
2. 甲方确定初步设计方案后，乙方应在天内完成整套图纸的绘制。

### 四、 甲方权利及义务：

1. 本合同签订时，甲方应提供给乙方进行设计所需的原建筑有关图纸资料。
2. 甲方在接到乙方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已完成的通知后，有义务在 内对方案设计文件进行签字确认。如甲方认为该设计方案需要修改，应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双方根据修改内容确定修改文件的提交日期。乙方负责在约定日期内对原方案进行修改，如期提交。
3. 甲方在接到乙方整套图纸绘制已完成的通知后，有义务在天内对方案设计文件进行签字确认。如甲方认为该设计方案需要修改，应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双方根据修改内容确定修改文件的提交日期。乙方负责在约定日期内对原方案进行修改，如期提交。

### 五、 乙方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实地测量及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的设计，并知

道甲方进行沟通确定。

2. 乙方在甲方签字确认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 天花布置图, 水电布置图, 效果图)后, 应在约定的设计时间内完成整套图纸的绘制, 并知道甲方进行沟通确定。

3. 在施工过程中, 乙方有义务负责处理有关图纸内容存在的的技术性问题, 并配合甲方参加现场技术指导及阶段验收工作。

## 六、 设计方案修改及版权:

1. 乙方对甲方已签字确认的方案不再有修改的义务, 若甲方有修改需求, 可与乙方协商, 并交纳相关的方案变更费用。方案变更及变更费用, 以附件方式由双方签字生效。

2. 本项目的版权为乙方所有, 甲方有责任对此进行保护, 不得将本项目的造型、设计文件、相关技术参数提供给第三方或其他项目使用。如甲方将上述图纸另作其它用途或公开发表, 须事先征得乙方书面同意。

3. 为保证甲方利益, 乙方须对甲方身份背景, 项目的各项内容进行保密。

## 七、 违约责任:

1. 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完成日期延误的, 每延一天乙方须支付甲方设计费总额的 作为违约赔偿金。

2. 因乙方原因造成中途停止设计的, 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 按照设计费总额支付给甲方作为违约赔偿金, 并将甲方已付的设计费返还甲方。

3.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本委托终止时, 甲方应以已付费用作为违约赔偿金, 乙方有权不予退还。

## 八、 纠纷解决方法：

1. 双方出现不能自行协商解决的问题, 双方同意按以下方法解决。

1)、 到乙方所在地区行业管理仲裁机构解决。

2)、 到乙方所在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终止, 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九、 其他

1. 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二

乙方:

1、工程主体

(1)施工地点名称: 这是合同的执行主体。

(2)甲乙双方名称: 这是合同的执行对象。

2、工程项目：包括序号、项目名称、规格、计量单位、数量、单价、计价、合计、备注(主要用于注明一些特殊的工艺做法)等，这部分多数按附件形式写进程预算(报价)表中。

3、工程工期：包括工期为多少天、延期的违约金等。

4、付款方式：对款项支付手法的规定。

5、工程责任：对于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各种质量和安全责任作出规定。

6、双方签章：包括双方代表人签名和日期;作为公司一方，还应有公司章。

乙方：

年 月 日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三

乙方(承包方)：

一、 协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属下需装修的店内装饰进行设计及施工。

二、 乙方按甲方书面确认的装饰方案进行施工(设计方案包括平面图、水电图、施工布置图、附件施工要求及施工工艺流程表等)。

三、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对不符合甲方设计意图的地方要求返工的权利;

2. 对乙方装修过程中的重大质量问题，甲方除有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外，还有终止合同的权利。

####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按时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

##### (二)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如有违法被罚则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负；乙方的施工人员必须注意安全，在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负；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火灾事故，材料损坏，已完工的成品破坏由乙方负责赔偿相应损失。

2. 自甲方交付乙方之日起，乙方应协助甲方保管施工现场各类物品，否则造成的材料丢失与误工由乙方负责。

5. 精心施工，认真负责，打造精品工程，质量要求：

(1)所有墙壁外向对角瓷砖的铺贴均采用45度切对角，切角过程包括：机器切割(不得出现磕碰瓷砖表面导致参差不齐)和人工打磨(用砂纸磨薄切角边缘)。

(2)地面砖及墙面砖铺贴后不得出现：接缝不严不平，板面纹理不顺，反花、磕碰、分缝不匀等现象；瓷砖的铺贴后还不得有出现地面不平和积水的现象。

(3)墙面括完腻子后，不得有不平，括刷痕迹、划伤及不光滑现象。

(4) 工艺天花板不得有接缝不严不平，接角脱落及明钉眼等现象。

具体质量要求参照乙方在样板店的施工质量；施工质量要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返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施工过程中如因施工不当所造成的材料破损由乙方负责按原价赔偿。

## 五、 工程内容及合同金额：

(一) 工程内容及单价按甲乙双方认定的装饰项目预算单按实际项目计算；

(二) 合同预算金额：

本协议装饰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伍万元(大写)

本协议装饰预算金额为人民币：450000元(小写)

(为了防止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故意隐瞒一些必须要实施的工程项目，然后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增加，乙方必须遵守在装饰设计时就按合同：四、(二)、3及时向甲方提出建议，并得到乙方的认可。)要求：最终装饰总金额不得超出预算金额的10%，超出部分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功，则由乙方完全负责。

## 六、 分期付款方式：

首期：甲方先付工程预算造价的(乙方)，即筹备施工图。

二期：乙方电工、水工等材料进场甲方付预算金额的给乙方。

三期：工程完工后进行验收，合格后，甲方付预算金额的15%计67500元给乙方，余款5%，计22500元作为乙方对整个工程的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满后五天内支付给乙方。

## 七、 协议工程完成期限：

本工程施工期限自公元20xx年 4月4 日起至 20xx年6 月3日止，共计 60天。

本协议经双方协商签订后共同遵守，除甲方因本协议第三、(一)、2原因有权终止合同外，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以其它任何理由终止合同。

## 八、 违约责任：

九、 若由于甲方未能按协议规定的日期交付工程款给乙方，或由于甲方原因或因停电、停水造成的误工，则工期顺延。若乙方原因拖延工期，工期每拖延一天则乙方要付甲方误工费元。

十、 本工程有部分材料为甲方购买，此类材料的质量不在乙方的保修范围内，但乙方有义务凭其丰富的经验向甲方提供建设性意见供甲方参考直至甲方满意；如因甲方拖欠此类材料造成的误工，则工期顺延。若乙方原因拖延工期，工期每拖延一天则乙方要付甲方误工费元。

十一、工程期间，装饰押金为甲方支付，办理屋村出入证等。工程所使用的水电费用如不超过20xx元，由甲方负责，如超出部分则由乙方负责。

十二、甲方必须在工程完工后二十天内进行工程验收，不经验收而经营则视为甲方已验收合格而经营。

十三、保修期限：自甲方验收合格起算，保修时间为一年。

十四、协议到期甲方如有意续约，应在计划时间内与乙方进行协商。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五、本协议附附件一份。(附装饰项目预算单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北京市保护消费合法权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1997)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装潢施工地点:

2. 住房结构: 砖混结构;房型\_\_房\_\_厅\_\_套, 建筑面积约\_\_平方米。

3. 承包方式:

4. 装饰施工内容: 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 墙体改造, 墙体拆除, 墙面及地面拆除, 地砖、瓷砖铺贴, 吊顶安装, 门窗拆除, 包水管, 顶面、墙面涂料, 厨具、洁具、灯具安装,

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5. 总价款：\_\_\_\_元(包括屋内垃圾清理费和材料搬运费)，乙方已拿走甲方的冰箱及暖气片价值\_\_\_\_元，抵工程款\_\_\_\_元整，剩余工程款\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整。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

6. 工期：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工期约\_\_天。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 第二条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1. 乙方(即)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 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 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 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 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 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 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 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5. 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窗户，橱柜防火门，台面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6. 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7. 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 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 第五条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 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见上述第三条)及与乙方协商，且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

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 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 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 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剩余\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_\_\_\_\_元整。

## 第七条其它事项

1. 甲方工作：

(1) 甲方应在开工当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 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 乙方工作：

(1) 参加甲方召集的现场交底。

(2)全权负责协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

##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 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 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 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_\_\_\_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九条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 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 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 第十条附则

1. 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 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 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住址： 住址：

电话： 电话：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签订地点： \_\_\_\_\_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五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施工负责人： 电话：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种承包方式。

(1) 承包人包工、包料

(2) 承包人包工、部分包料，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

(3) 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种方式提供：

## 第三条 发包人义务

3.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3.6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 第四条 承包人义务

4.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4.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 第六条 材料的提供

6.2 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并接受发包人检验。

## 第七条 工期延误

7.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7.2 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7.3 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7.4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8.1 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2) 其他支付方式。

8.2 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9.2 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9.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9.4 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几项具体规定

11.1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大写）\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1.2 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1.3 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下午\_\_\_\_点\_\_\_\_分至\_\_\_\_点\_\_\_\_分。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3.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3.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_\_\_\_部门\_\_\_\_份。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六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建筑面积：

3. 使用性质：

4. 房屋结构：

二、设计程序：

1. 甲乙双方经协商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 $m^2 \times$ 元/ $m^2$ 计取。阁楼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如要求特别创意的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非特别创意的按一半的套内建筑面积计算)  $m^2 \times$ 元/ $m^2$ 计取,设计费总计元。
2. 设计协议签订后,即由甲方付与乙方方案设计定金为总设计费的%,即元。
3.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图纸,对工程进行实地勘测后在天内,提出设计构想,形成设计方案平面图,创意透视草图,由甲方审阅。
4. 在甲方确认平面方案图并支付施工图设计费即总设计费的%元后,乙方在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包括平面布置图,天花平面图,效果图(公共区域效果图一张),立、剖面图等。
5. 施工图由甲方负责确认,确认后甲方在索取图纸时,须支付尾款,即设计费的%元。
6. 甲方如需乙方提供2个区域以上的效果图应事先说明,并应于方案设计前付清效果图成本费(效果图元/张)。现甲方要求绘制部位效果图张,总计元。
7. 施工图由甲方签字确认后,并由乙方盖好公司公章后,施工图才算正式有效。否则应为无效,乙方不对所有施工图负责。
8. 其它约定:

### 三、双方责任:

#### 甲方责任:

1. 甲方保证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若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变更,

引起设计修改，须另付修改费。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3. 事先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在施工中途甲方提出2次以上的修改，乙方工作量相应增加设计费。

4. 对未经甲方确认的，或未付清设计费的图纸均不能外带。

5. 施工中，甲方要求更改设计图纸必须经乙方同意。如甲方提出的修改图纸影响房屋结构或装修内部结构，乙方不同意修改，而甲方执意要改的，其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自负。

6. 甲方有责任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按设计费双倍收取违约金。

7. 负责承担要求设计师外出考察或选料时所需的出差费用。

和确认。

乙方责任：

1.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负责修改。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设计定金。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施工时解释图纸和协助解决技术上的疑难问题。

#### 四、其它：

1. 本合同中所称室内装修设计系解决功能，艺术性的“形”的设计，而不含原有建筑构造的安全鉴定，及其构造变更后的加固和技术措施。若业主需要应另行委托设计。

2. 凡本设计在实施前甲方或施工企业均应按规定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并应遵循相关规范与要求。若有差异均应以规范或审批结论为准，否则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或施工企业在实施前均应与设计师进行图纸交底，凡未会审交底而进入施工所产生的任何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3. 如本设计项目非本公司施工的，由于甲方所请施工公司或施工队不理解图纸而需乙方多次到施工现场的，市区内甲方应支付乙方元/次的外出费，市区外甲方应支付乙方元/次的外出费，甲方承担交通费及旅差费。

4. 对甲方提出的有违反设计规范的建意及要求，乙方有权不予采纳，如甲方要求乙方强制采纳设计的，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设计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诉请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解决。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履行完后自行终止。

甲方名称(签字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法定人：

电话：代表人：

现地址：

邮编：签订日期：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七

发包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维护双方的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 第一章 合同背景

第一条 施工地点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使房屋安全、卫生、美观、适于居住、方便生活、令人心情愉悦。

### 第二章 施工单位资格

第三条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

### 第三章 施工内容

第五条 该房屋属\_\_\_\_\_结构，房型为\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建筑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施工的是其中的\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施工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一)的《房型图》中红线匡定部分。

第六条 施工内容和做法说明如下(不够可附页)：

(五)其他：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前款没有说明的，依作为本合同附件(二)的《装修施工图》确定。

### 第四章 材料、设备和价款

第七条 施工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三)的《主要材料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四)的《辅助材料报价单》，乙方的人工费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五)的《人工费报价单》。

第八条 该房屋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元、人工费\_\_\_\_\_元、管理费\_\_\_\_\_元、设计费\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元、税金\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元。工程总价款是各分项价款的总和。

前款所述的总价款和分项价款是乙方的预算价格。结算价格超出预算价格的，甲方按预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结算价格低于预算价格的，甲方按结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第九条 乙方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计费、垃圾清运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本合同签订时该费用的市场平均价格。



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报价超过市场平均价格的，按市场平均价格结算。

双方对前款所述的市场平均价格有异议的，可以委托价格评估部门评估，价格评估部门的评估结论，双方应当接受。

第十条 乙方应在《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中注明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1)甲方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免收该材料和设备的费用；

(2)甲方不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当根据《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费减半收取，原工期不变。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提交说明书、保修单、环保说明书和购货发票复印件，甲方要求与原件核对的，乙方应当同意。发票上应当载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第十二条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完工后的室内空气质量，辐射、照明和噪音强度等指标，使甲方达到安全居住、生活的目的。

乙方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应当立即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收费，原工期不变。

第十三条 甲方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当同意。工期、总价

款、《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内容相应变化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生效。

第十四条 该房屋的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元、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元。

第十五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按时送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运抵现场，经乙方验收后发生损坏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六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短缺或被更换的，乙方应按短缺材料和设备的价款或材料和设备被更换前后差价的10倍赔偿甲方。

## 第五章 付款方式

第十七条 工程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三)竣工验收后三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25%的工程款。

(四)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5%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第十八条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第十九条 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

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第二十条 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有权留取相当于工程总价款的5%的保修基金。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没有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将保修基金全额退还乙方。

## 第六章 结算

第二十一条 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后对价款有异议的，可以要求不超过七日的核价期，核价期内，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当同意。甲方若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的，核价期至取得评估报告之日届满。

甲方委托第三方评估价格的，以《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约定的价格作为计算总价款的依据，按照评估结果结算总价款，乙方应当同意。

## 第七章 工程进度

第二十二条 本工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工期为\_\_\_\_天。每日施工时间为\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休息）。

工期中施工时间内，乙方未施工的，不论工程是否竣工，未施工的每1日按延误工期1日处理。不满1日的按1日处理。

## 第八章 施工

第二十三条 乙方指派\_\_\_\_为工程驻工地代表，负责本合同的履行，包括根据要求组织施工，协调、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对其指派的驻工地代表的行为均予认可。

乙方更换驻工地代表的，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收到更换通

知前，乙方对原驻工地代表的行为应当认可。

第二十四条 乙方应当自行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十五条 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以及国家和本市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他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双方的约定。

第二十六条 施工期间，甲方及其代表有权在现场查看、了解、检查施工情况，乙方应当配合；但甲方不得因此影响乙方施工。

第二十七条 乙方应当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按照甲方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和做法说明完成工程，确保工程质量，不得偷工减料。

第二十八条 施工期间，甲方修改设计方案并相应地变更施工方案、增减施工内容的，应在变更的项目施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施工。

甲方变更、增减施工项目的，应当与乙方签订作为本合同附件(六)的《工程项目变更单》。

因甲方变更工种项目引起竣工日期和工程总价款变化的，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的规定处理。

第二十九条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变更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擅自折、改供暖、燃气管线，或实施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危害使用安全，和超过住宅原设计标准的行为。

甲方要求实施前款规定禁止的行为，乙方可以拒绝，但应当提供修改意见。

第三十条 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安全，避免甲方房屋和其他财产的损失。

乙方违反前款规定，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一条 施工中，不得侵占公共空间，不得损害公共部位的设施。乙方违反前款的规定，引起相邻纠纷和与物业公司及任何第三方的纠纷的，应当负责处理，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二条 施工现场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公用事业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日平均支出超过以下限额的，超过的部分由乙方承担：水费\_\_\_\_\_元/日，电费\_\_\_\_\_元/日，煤气费\_\_\_\_\_元/日，电话费\_\_\_\_\_元/日。

前款所述施工现场每日发生的各项公用事业费为施工期间该项费用的总额与施工天数的比值，以公用事业企业的付款通知或收据为认定费用的依据。

## 第九章 验收

第三十三条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在完工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按乙方通知的时间参加验收。甲方不能按时验收的，应当通知乙方另行安排时间。

甲方无法及时验收，可能导致乙方延误工期的，乙方可以组织人员验收，甲方应当接受验收结果。甲方事后要求复验的，乙方应当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的，复验、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予以顺延。

第三十四条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竣工前五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后七日内按照工程设计合同约定和相应的质量标准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签署作为本合同附件(七)的《工程质量验收单》和作为本合同附件(八)的《工程结算单》。乙方应当出具作为本合同附件(九)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验收合格的,甲方承认原竣工日期。

第三十五条 乙方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不得因甲方已经或未按照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的规定验收,免除赔偿责任。

## 第十章 保修

第三十六条 工程保修期三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七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每逾期1日,应按逾期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每逾期一日,应当支付对方\_\_\_\_\_(100元-500元)的违约金;但因甲方的原因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施工项目等原因而延长工期的除外。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或解除本合同,原工期不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一条 甲方违反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的，经结算已完成的工程款，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支付另一方相当于工程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后，本合同终止。

## 第十二章 其他

(一)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 方： 乙 方：

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地 址： 地址：

电 话： 电话：

邮 编： 邮编：

日 期： 年 月 日

## 装修合同项目名称篇八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2、户型（详见施工图）。

3、施工项目量：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发生工程量变更的，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 乙方包工包料；

(2) 乙方只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3) 乙方部分包料及全包工；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注：工期顺延天数未计入)。

第二条：工程造价

工程总造价：人民币大写： 元，

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

第三条：设计、施工图纸

双方协商确认施工图纸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执行：

(2) 甲方自行制作并提供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条：工程项目增减或变更

1、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增减或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认书面工程项目增减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项目增减单为本合同附件。

第五条：施工现场和现场的移交



##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能正常施工的现场条件

(2) 免费提供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

(4) 乙方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并向乙方施工负责人提供审批手续证明，交乙方施工现场负责人收留备案。

## 2、乙方的施工现场职责

(2) 严格执行有关部门关于施工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 保护好原居室的煤气管道，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 工程完工后负责初步清扫施工现场，做到文明施工。

## 3、施工现场的移交

(2) 施工过程中甲方对不符合约定的一项、多项工程有权利提出异议，经双方协商确认该异议成立的，乙方应负责修理以达到合同约定；如因甲方原因要求一项或者多项工程返工、修理的，工期应相应的顺延，并承担相应增加的费用。

## 第六条：材料的采购和进场

1、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符合《装饰工程预算书》的要求，材料运输费用由 方承担。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自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并应按时供应到施工现场，材料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提供的主要材料，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的重大过失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七条：工期顺延

- 1、工程项目增加或设计变更的工期顺延。
- 2、由于甲方支付款项时间或其它因素所引起的工期顺延。
- 3、停水停电以及小区规定不能施工的工期顺延。
- 4、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 5、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造成返工的工期顺延。
- 6、由于甲方提供材料时间的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
- 7、施工中，甲方私自要求乙方施工人员擅自增减或变更工程项目所造成的工期顺延。
- 8、人力不可抗拒工期顺延。
- 9、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的，工期不变。

## 第八条：工程质量

双方约定以国家行业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9》为质量标准。施工过程中双方如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可申请由云南省家装中心投诉调解部对工程质量进行认证，经认证若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

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并对不合格的项目进行整改;经认证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则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 第九条: 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接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2、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 年。

3、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后逾期未进行验收的,或者未经验收有任何使用行为的,视为该工程已经验收合格。

## 第十条: 工程款的支付

1、双方经协商同意工程款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

第一次(工程款70%) 开工前三天 支付 元

第二次(工程款25%) 工程完成3/4 支付 元

第三次(工程款 5%) 双方验收合格 支付 元

注: 工程完成3/4指-----泥工完毕,木工完成80%,油漆进场。

元,余款在工程验收后,甲方确认结算书时支付完毕;

### (3) 其他方式:

2、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三天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认可，甲方在工程结算文件上签字确认，甲方签字时向乙方付清全部工程尾款。若甲方有异议应在接到资料后三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未提出书面异议或者无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为甲方已确认结算书。

3、甲方付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或者将款交给乙方指定的人员，在乙方指定人员收款的情形下，甲方必须在该人员持有乙方法人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收款授权委托书的条件下才能支付，否则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双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者擅自动用工程成品、半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30%的损害赔偿金；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30%的违约金。

4、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元。

5、由于甲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甲方需付工资及相关材料费。

6、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

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7、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元。

##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向当地有关建设部门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依法通过诉讼解决，如诉讼则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 第十三条：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

## 第十四：合同附件

1、家装工程预算书

2、家装工程设计、施工图纸

3、工程变更单

5、竣工结算书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联系电话： 公司负责人：

住址： 公司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